广论 059 深信业果-思总业果-分别思维-黑业道

随喜我们继续研讨殊胜的菩提道次第教授。

记得有位在高山苦修四十几年的师长,七十多岁了,几年前我去佛陀成佛的菩提迦叶朝圣,不约而同在那里遇到。那天早上我和师长一起旋绕塔寺,累了就座在面对菩提大塔前的草地上休息。师长说很多人来到圣地,缘着圣地做各种法行,本是极为随喜,值得赞叹的事情,但一切的法事,像是旋绕塔寺,忏悔礼拜,供养灯明,唱诵经文,参加法会等等,无非是为了指向修行调心而安立的前行方便,虽然礼拜等也是修行本身,但这一切的目地还是安立在真实具足如法相应、得到调心的目地上,甚至为了能够真正如理趣入正法,串修正法才要礼拜的。师长把礼拜等法行安立为趣入正行、趣入正统、如法闻思修学的前方便。最后师长总结说,这一切的基础在于奉行十善业道。

我静静的倾听师长开示,内心十分感动,虽然师长所说的我都懂,但是师长由感而发,亲口道来,是不同的。一个大格西,苦修几十年,天天缘念的无非就是显密道次第,他的佛法就是他的生活,他的内心就是他的佛法,师长的身口意行为几乎都是和法相应的,师长也掌握到释尊教法的正确圆满性,而依教奉行,然后将他所依教奉行的经验,以慈悲心来告知像我这样的愚钝的有情,希望我得到觉悟得到启示,那不是文字的教说,那是经验的自然流露,不需要什么大法座,不需要很多人听,大庭广众之下能讲,单独对某个人也能讲,独自共处都能说,所说无非是他内心的修行经验,虽然师长所讲的道理我早都已经懂了,但是修行之事确实存在着不同层次、修为的差异,而这一切的一切都建立在奉行十善业道之上。

事实上也是如此,四道的安立不过是假名罢了,是依着有情不同的阶段或者修行的程度、知见、心量、目标而安立而已,否则佛法那有什么高下之分呢?所谓下士道,中士道,上士道都是假名安立,下士道的法类可以是菩萨道的,只是因为你本身是下士夫,所以称为下士道罢了,否则所有佛法都是菩萨道。对于菩萨来讲,如果他一心上求下化,具足菩提心的意乐奉行业果,皈依三宝不是菩萨行吗?所以法无高下,端看修行者心中具有什么样的意乐、动机、心量、发心而修行的。

对于菩萨来讲也是要奉行业果的,只是对于我们来讲,奉行业果可能我们是想做或不做的差别,换句话说,十善业道的奉行可以是以希求现世利益的心而做,譬如世间人会因希求儿子考上大学等等理由而布施造善业的。也可以具足来世观之上来造善业,具足十善业道。更由于对四圣谛的体悟,而发起由出离心摄持来修十善业道的。最殊胜的莫过于说,一心想利他的成熟的菩提心摄持来行十善业道,所以十善业道是共行,重要性可想而知。随着每个有情的修行证量,十善业道都必须做,因为内心功德的摄持不同故,所以同样奉行十善业道,便成不同的资粮了。

我们要确定的是必须要奉行十善业道,以及更一步要知道,应该以圆满的意乐摄持来奉行十善业道,佛经说:自为自怙主,自为自敌人,行善与行恶,自为自证人。意思是自己是自己的怙主,因为经由断恶修善离苦得乐;也是自己的敌人,因为断善修恶,让自己堕落受苦。无论是造善还是造恶,自己都是自己的证人,因为业果不失。

这告诉我们,整个教法的安立,功德的生起其实是建立在世间清净正见 业果律上的,如果没有三世业果律,大概学佛也没有必要,正因为有短暂和 长远的引业和满业的果报,这与众生是有着重要的关系的。引业是投生那一道的业报,满业是投生那一道时圆满的业报。这一切来自于因缘造作是一定的,即使不学佛的人想要离苦得乐包括外道,也是要造善行的,无论对象是主,还是天堂,或者他认为这样做可以广结善缘。佛教是基于业果律的真理而有三世因果观,由此开发所谓轮回的果报和涅盘的功德,所以这部份是建立而世间以及出世间的业果律上安立的。

造佛法的业叫造法业,总言之业果律的正见要确定,尽可能依着信许业果正见之上来相应奉行。做不好要忏悔,做得好要随喜,这样学习,同时提升你的修道层次,就是心量,就是刚才所说的,是以菩提心摄持,还是以皈依心摄持,还是以出离心摄持或者是修习密法,不管什么心量,应尽把三士道的意乐,心中未生令生起具足之上去念佛、持咒、奉行业果。说起来三士道教授和念佛等并无相违,所以要正见具足,以及三士道的法的意乐在心中确立起来,这样功德的生起是可能的。虽然十种善恶业道并不能含摄所有的业行,但依主要而说,之前我们已经讲完身三,现在讲语的四种恶业,相违于此就是善业。

妄语。事者,谓见闻觉知四,及此相违四。能解之境,谓他领义。 妄语的对象分为八种:

「谓见闻觉知四」是指: 已见, 此事我已经见到; 已闻, 此事我已听到; 已觉, 此事我已觉知; 已知, 此事种种我已经知道。「及此相违四」是指: 事情没有看到, 没有听到, 不觉不知。对事情本身有了解不了解的八种。

对事情的真相不管知道不知道,已经具足了这样的八种能解之境。比如

我要讲妄语的时候,我已经知道,我已经看到了,或者没有看到。当我已经看到,却告诉他人未曾看到,这样能够了解我的对象就是对象就是「事」。 或者我并未看到,却跟别人说自己看到,这也以我本身,八种情况,来对那种能够了解的对象讲颠倒语,这样的对象称之为「事」。我们称之为八妄语之事,凭借这八种能够了解的对象而他去了解的意义,叫妄语对象。

请问,自我欺骗算不算妄语?一定要相续异于自己才算吗?比如自己对自己说我的生活好美满幸福啊。对愚笨之人,或者对语言无法沟通的外国人,或者畜牲讲妄语算不算对象?所以应该是具足理解能力的对象才算吧。我看在十恶业中只有绮语是不需要强调什么对象的。按照我的理解,妄语必须是与自相续相异的有情,并且也可以解义者才算是。十恶业道造业的对象是需要有一个他方有情才能成立的。

意乐分三,想者谓于所见变想不见,及于未见变想见等。

想,就是那样一种想法,就是看到说没有看到,或者没有看到说看到, 搅乱对方的判断,想让对方由知道变成不知道。

烦恼者谓三毒。

妄语由贪嗔痴里哪个推动的比较多?应该是贪推动的妄语比较多。也有 嗔心推动的,对你有利益他却得不到时,就用嗔心来骗你是有的。由愚痴推 动的,也有;比如有些宗派见者以为妄语无罪,以此烦恼心去说妄语有的。 善意欺骗,比如为了不让对方痛苦,不是愚痴。

等起者,谓覆藏想乐说之欲。

「等起者」就是指动机。「谓覆藏想乐说之欲」就是隐藏着你高兴说妄 语那种希求心等起心,叫做妄语。

尊贵大悲尊者说,妄语的对象必须是与自相异的众生,动机来讲一定是想要欺骗他人的动机。如果疯子说妄语应该不算,因为他没有动机。必须是具备欺诳心对他人未见说见,已见说不见的动机。

加行者,谓或言说,或默忍受,或现身相,此复所求或为自利,或为利他,随为何故说悉同犯,

加行,就是说,如果你知道却说不知道。身口意随一发起,就算的,不 不一定要开口的。身体的姿态,默认也算的。

有一个公案,佛陀的前世是一位菩萨,看有一只鹿被猎人追杀,一群人追到菩萨面前问说,是否看到一只鹿朝那跑了。菩萨应该怎么回答呢?或有两个答案,一是旁顾左右而言它,故意装作听不懂的样子。建议大家平时在生活中,发生争执也可以运用这个方法,将一场即将发生争吵消弥于无形。另一种方式,菩萨回答说看到一只胜义实有的鹿往那边去了,胜义实有的鹿是不存在的,诸法自性无,结合见地来回答这个问题,所以没有罪。如果这时,菩萨用手指,就是有身体的姿态了。

妄语本身会伤害众生,明知妄语有罪还做表示你错了。如果不谈意乐, 十恶业道是业行。但是如果修行力道增上,以菩萨道来讲,就不一定了,如 果是可以利益众生,你不妄语就犯戒。

此中说于妄语离间及粗恶语,虽教他说其三亦成。

叫别人做也成堕罪,妄语,离间语,唆使他人说妄语,唆使他人辱骂等 都算加行,唆使他人离间也算加行。

《俱舍本释》于语四业,皆说教他亦成业道,《毗奈耶》中,说起此等 究竟犯时,要须自说。

世亲菩萨着《俱舍本释》说,语的四种业道,唆使别人说也算是。但是《戒经》说,如果究竟的角度看,一定要自己说才算,换句话是唆使别人妄语不算究竟有罪。

我们最好是看哪一个比较严格,我们去执行那个比较严格的。

究竟者,谓他领解,《俱舍释》说若他未解,仅成绮语,离间粗语,亦皆同此。

《俱舍论释》说,你有对象,有动机,也有加行,如果对方了解你的意思就究竟了,如果对方没有了解你的意思,虽然具有前三:事、意乐、和加行,但是对方没有历经,不算妄语,而是绮语,譬如跟动物说妄语是绮语,因为未曾伤害到谁。

那么判断是否有罪,究竟与否是以有没有伤害来判断的吗?不是这样来 判断的,因为有些时候,也许因为对方善于修心转念,不至造成伤害,但是 你仍然是妄语。不算究竟的妄语的情况是,因为对方听不懂,所以也未被蒙 骗,你没有真正改变对方的心意,这种情况不算妄语的究竟。

不是以对方了解不了解作为为判断点,也不是以你说完之后他是不是被

骗到而判断的。而是说,你本身妄语讲出去之后,对方听到了,他理解了你的意思,这时就叫做究竟。

妄语分很种类,一种有轻微的无关大碍的损害。一种是有妄说上人法。 妄说上人法是很重的罪-----未得说得,未证说证。譬如未得阿罗汉果说得阿 罗汉果,没有神通说自己有神通,这在比丘戒是不允许的,这是大罪。如果 你对上师或者父母,或者对佛菩萨妄语,罪就重。

离间语。事者,谓诸有情,或和不和。

「**离间语**」是指两舌的意思。意思是说,原本和谐相处的甲乙两方,因为因为可说离间语,讲一些欺骗和破坏关系的语言,而导致甲乙双方不能和睦相处,产生痛苦烦恼。

意乐分三, 想及烦恼如前。

发动离间的动机主要来自于贪嗔痴中的那一个呢?应该是嗔较多。

等起者,和顺有情乐乖离欲,不和有情乐不合欲。

这是一种比较恶毒的想法,就是看到和睦相处的有情,心中希望让他们不和睦。对原本不和睦的有情,希望他们之间更不和睦。比如师徒之间,僧团之间原本和睦相处,但你希望他们分开就高兴,这样的想法会让别人没有善根而更不好。不快乐。

加行者,随以实语,若非实语,随说所说,若美不美,随其所求,为自为他而有陈说。

离间语必须要开口说话的,仅是身体语言恐怕不行。有一种情况,虽然 你讲的话是事实,但意乐上却想达到离间的结果,因此对事实过于强调,以 至于达到离间的结果,这也算离间语的加行。

再比如你是唯识派行者,我持应成派见地,因此我说唯识派不好,让你放弃唯识派,这样是不是离间语?当然不是离间语,因为不具离间的意乐,他不是为了让你不和睦,只是为了举发事实而已。意乐完全不同,因为离间语必须要有离间意乐。而你只是想呈现事实真相而已,至于后来怎么发展,你并无这样的想法。意乐很重要,你明明是愚痴,单纯为了真理而与你争论,或者因为善心,为了让你更加增上,希望转入正道,怎么是离间语呢?否则上师讲弟子都是离间语吗?

究竟者,《摄分》中云:「究竟者,谓所破领解。」谓他了解所说离言。

《摄抉择分》说,得到离间语的究竟是「**所破**」,破坏他们和谐的对象 叫所破。**「领解**」懂得意思。

但是虽然懂得意思,但并未达到离间的效果算吗?算的。我听懂你的离间之意,但并未中计,依然是你的离间业道成立。。

两舌的种类很多,比如本来很亲爱的彼此,被直接或者间接的两舌,这 叫正行离间;有些人结党离间,叫做顺势两舌,也就是说,并非刻意为之, 但用党类的方式自赞毁他,让双方不和谐。像学习佛法有可能这样,越学圈 子越小,越发巩固自己的小圈子,而排斥他人,难道不是离间吗?还有一种 离间是隐藏着,背后发力,或者以主观上加诸离间意乐,语言委婉含糊,令 人似懂非懂来达到离间效果。

离间对师徒双方,破和和僧这种离间罪比较重。再譬如一对夫妻感情很好,另一对夫妻则感情不好,如果予作离间,前者罪比较重。是说,如果不看意乐,以对象的情形来看损害程度,是有关系的。

文殊菩萨看到长远利益,六十阿罗汉修声闻法当生可以证果,但是文殊菩萨知道他们证果后会沉溺寂灭边久远,因此文殊菩萨给他们讲大乘的空性 见予作听授,因为他们根器暂未成熟,一听就颠倒理解空性义而诽谤,因此 而堕地狱,但文殊菩萨在他们的心续中却是种下大乘的习气,所以他们从地 狱上来后直入大乘,比完全不信解大乘的二乘行者还快成佛,这是要看长远 利益性的。

所以我们提到说布施做不做,妄语说不说的问题,有时候不布施没有罪,有时候妄语没有罪,因为你知道长远利益比较重要。比如你遇到一个人,如果你对他说事实,他就会自杀,你还会实话实说吗?佛很善巧,比如佛对阿奢世王说,你要杀父杀母,杀光就成佛了。他听了很高兴,因为他本身就是杀父母者,因此感到高兴,觉得轻松,罪没有了。他因此不再忧愁,结果佛说,我的意思是杀无明父业母,十二因缘,清净的话,就解脱了。因此要看长远利益来判断。

各位会一直执着眼前的利益而不判断效果吗?到底是选效果还是外相呢?有时虽然我们并不知道长远利益为何,但至少意乐得守护,如果你知道利益何在,什么是不应该做。譬如如果你如实相告,会让对方更加郁郁寡欢

最好不做,佛都是要观机夺教的。有人会说直心是道场啊,但也要看结果来 抉择判断。离间罪业非常之重,结果会令对方不和睦。不管结果如何,你的 意乐已经充满了想害别人的想法。

粗恶语。事者,谓诸有情能引恚恼。

粗恶语是很严重的口业,让别人苦恼。如此说来,佛菩萨根本不会恚恼,那对佛菩萨就没有粗恶语了吗?你怎么骂他,他也不会恚恼,像对木石一般。如果说让对方不恚恼不算是对象吗?当然不是。应该说是对方能理解你的意思,然后渐次辗转引生恚恼,就算粗恶语,至于引发或者不引发对方的苦恼,则并不含遍。引发粗恶语者,大概应是嗔心,但如外道辱骂佛弟子所引发的应该是由于愚痴才对。

意乐中想、烦恼如前。等起者, 谓乐粗言欲。

会粗恶语当然都是嗔心推动吧,乐于想破口大骂的想法。请问内心郁闷,欲令一吐为快,因此破口大骂,算是愚痴。还有一类人很会骂人,将此视为高明,有修行之举,骂表示英雄,不骂是懦夫,也有这样的人,也是愚痴骂人。以嗔心骂人,伤损他人,罪业较重。

加行者,谓以若实,若非实语,或依种过,或依身过,或依业过,或依 戒过,或依现行所有过失,说非爱语。

就是说,加行辱骂他人时,所说的可能是真实的,但语言充满恨意或不高兴的意乐,骂出来就是粗恶语。

请问,师父骂弟子算不算粗恶语?比如说你业障重,说你还修什么,都是假相修行!这样骂算不算粗恶语?再如父母教育孩子,恨铁不成钢,呵斥甚至动手教训,算不算粗恶语?或者凡有粗恶语,不看意乐就算是了吗?如果是以教化意乐呢?

那么,在密乘来讲有以嗔为道用,愤怒尊的本尊以威猛相,金刚怒目令你感到恐惧,又以粗恶语呵斥你,他是嗔心的时等起,但他是却以慈悲心所发动,又应如何看待?

密乘修法其中有微细之处,暂且不谈。这里是说,假如以三毒随一为动机推动,有嗔心的意乐而做这种骂的业行就算是加行,如果以教化意乐不算的。但是假如你原本是以教化意乐来教化孩子的,你认为你自己是很正确的,但是事实上你的确是情绪失控的,这时父母算不算加行呢? 算的。因为你也许就是借口,也许就是以自己所不喜而施以家暴,是愚痴的骂人的,其实也算。所以,以愚痴的想法骂人也算粗恶语。如果所骂不是事实当然更算是粗恶语。他本来没有那么不好,你说他不好,也算。如果你骂他你没有不好的意乐,不算恶口。如果你有意乐,即便你说的是如实语也算恶口。如果一个人没有恶口的意乐,只是因为想要度你,想要挫挫你的锐气,降服你的我慢,这样算恶口吗?当然不是。所以很明显,算不算恶口是以意乐为主。

在印度时,通常会有依种性低下而有的恶口。在印度有很多小孩子卖来被西藏人当婢女。印度的种性制度之下,这当然是一种歧视。再如五官不具,身体残疾,恶口辱骂他,都是恶口,是很危险的。另外一种情况,比如说指责对方做的恶业错事,如果你的意乐是希望对方增上,这不算恶口。但是如果你仅仅是依於对方做错,或者比如有人不持戒,你就辱骂他,算恶口。你

基于对方做错了一些事情,说一些不可悦爱的话,指责对方,都算是加行。要说出来才算,不说出来不算。

究竟者,《摄分》中说:「究竟者谓呵骂彼。」《俱舍释》说:须所说境,解所说义。

《佛子行三十七颂》说,菩萨恶口是不允许的,因为违背慈悲法,是与嗔心相应的。另外,菩萨脸上没有写字,如果你骂到一位众生的菩萨,结果会很严重。以嗔心推动去漫骂一位有情会损害自己的功德。这和批评教育是不同的,要想一想。印光大师说:我是凡夫一个,众生都是菩萨。

一般来说有现行的直接的粗恶口,还有顺势恶语,比如含沙射影,像讽刺挖苦这种间接恶口。第三种像很鄙恶地揭发他人隐私也属于间接恶口。三者之中,对圣者,父母这样辱骂罪最重。轻蔑诽谤上师罪也极为严重。

绮语。事者,谓能引发无利之义。

绮语就是无聊的没有意义的言辞。事者,就是没有意义的事情,就是绮语。所说的对象,不一定是指有情,类似树木、天空等,人事地物,都是对象。

意乐中三,想者虽仅说为于彼彼想,然于此中,是即于其所欲说义,彼 想而说,此中不须能解境故。

「**彼彼想**」意思是想说事情这样那样的,不需要解义,反正所说的事情 听得懂也好,听不懂也好,自己对自己说也好,一说就算。以放逸的心说许 多毫无意义的话,就是想和动机。

烦恼者谓三毒随一。

请问贪嗔痴中,推动绮语的主因是什么呢?习惯性的,特别喜欢聊天是贪吧,如果不说不舒服,是有这种情况的。

等起者, 谓乐官说无属乱语。

「**无属乱语**」意思是毫无相关性的话,范围很广,比如闲话,无义之语,自赞毁他,以及相似语,和自己无关的话。

那么凡是非佛法之语都算是绮语吗?不是。无属乱语主要是说没有意义的话。

假如说真实语,例如布施之后碎碎念,三番五次的提起向人宣说,算不 算绮语?两种情况,说出来让人随喜不算,但一直讲个不停就算。

加行者,谓发勤勇宣说绮语。究竟者,谓纔说绮语。

「**加行者**」是指有想说的意乐,是爱讲的意思,「**究竟者**」是指一说就成立,就变究竟了。

此复七事相应,

此处应该是九。

谓若宜说斗讼竞诤。

一是,如果说争吵的话无论对自或对他都是绮语。

若于外论或梵志咒, 以爱乐心受持讽颂,

第二,以爱乐心受持讽颂,念诵外道的经典是绮语。在此爱乐心表示简 别它不是利他心,有些菩萨为了度化外道也会看圣经等外道经典的。

以前我在佛光山上佛学院的时候,念诵早晚课,有时困倦,将佛经挡住 脸打瞌睡,有口无心念经,这算绮语吗?算,叫做谛实绮语,虽然有点善业, 我们师长说算绮语。

如果念经时动机是为了摄持说,因为我的专注力不够,虽然我尽可能的 努力,但仍然有妄念,这不算绮语。

举例来说,如果对不是法器者说空性是绮语,是谛实绮语。有莲友发愿说,把经书结缘给人家,希望能度化他们。我心中想,不,如果对方不诽谤就好了,如果他不接受,听不懂或者不想听的时候,算不算绮语呢?因为你根本不观机,不应机而为,徒有善心。如果观察说,这个人的层次已经比较适合听授此法,福德累积也有了,他对空性义往昔有熏习,现在需要有教授来引发,鼓励他来听,这样可以。

若苦逼语如伤叹等,

第三,一直唉声叹气算绮语。像父母疼爱孩子碎碎念,算不算绮语?这要看意乐,如果这是教化孩子的一种方式还好,如果讲一些没有意义没有效果的话,我觉得是绮语。

若戏笑游乐受欲等语,

第四,就是说一些嬉笑玩乐,胡言乱语,不如法之语,像是乱开玩笑之类没有意义的话。严格说起来这样也不行啊。这样说起来,幽默不好吗?我想这和幽默是不同的。

若乐处众宣说王论臣论国论盗贼论等,

第五,像是在大众中飞天转地谈论一些国务政事,盗贼故事,野史杂话。

记得我刚出家的时候在一个持戒念佛的道场,那里持过午不食,吃饱了饭,大家就座在树下聊天,很多是戒腊在身的法师,我刚出家也不敢说话,寺院生活很单调,修行是会疲倦的,一成不变的日子,总是要谈天说地说会话的,可是变成习惯就麻烦了。时间一到,大家就聚在一起讲话。如果是聚在一起辩经还好,这样无异于浪费时间。

若说醉语及颠狂语,

第六,这是说讲醉话,或是疯话,虽是无心也算绮语,其推动应是愚痴。

若邪命语,语无系属,无法相应,非义相应者,谓前后语无所连续,

第七,举例来说,到底是诈骗还是妄语,请判断。你供养我营养食品, 之后我跟你说,吃了你供养的营养品,我的身体变好了,其实我是希望你能 继续供养。这样说是妄语?绮语?还是诈骗语?应该是邪命语,以迂回的方 式来索取供养,说出的话是无意义的话,因此是欺诈也是绮语,邪命语。

「语无系属」是说,没有关系的话,没有与法相应。比如说讲相违语,

或者讲起话来语无伦次,组织力很差,不知道在表达些什么。我的师长年纪很大了,但是头脑异常清楚,如果你问他佛法,他会很精准的告诉你,这是说明我们太缺乏佛法的串修了。

若说杂染,若歌笑等,若观舞时而发言词。

这是第八,第九。如果是供养佛,舞姿曼妙,天女散花,或是供佛梵呗 赞佛无罪。这里是指一般世间染污性的,是绮语,算不算绮语是和对象有关 系的。

为了名闻利养而念经大概是绮语,因为是讲没有意义的话。绮语很容易 犯,一说就算,虽然绮语的罪很轻,但犯得多了就变重罪,它会扰乱修道。

外道念经是绮语,对世间人无意义的话是绮话,对非法器者说佛法是真谛绮语,对一心求法的人,一心想禁足禁语的人,对他讲聊天的话,是绮语,而且罪重。各位如果是这种人的话,赶紧遮止,否则影响别人的道业,如果你恰巧是被绮语的对象的话,设法赶紧离开。我看到有些法师年纪大了,跟人家讲儿女家务之类,这种话是绮语。那么如何转呢?这要想一想,总之在道场绮语不好。

前三语过,是否绮语,虽有二家,然此所说,顺于前家。

妄语,离间,粗恶语,是不是也是绮语呢?答:绮语不含遍是前三,但 前三是绮语,所以绮语范围比较广

说起来绮语听多了,分别心会起很多贪嗔,修行的会障碍很大,所以我们会看到有些修行者会在门口贴上字条说,我不想串聊之类的话,这并非不

尽人情,是说没有意义的话不说,尽量摄心修行。